路得記

第二課 三位婦女的對話與關係

前文回顧

- 危機：剩下拿俄米，沒有丈夫，也沒有兒子
- 為了活命而逃荒，沒想到在摩押的十年間，所有的男性成員相繼去世。
- 在農業社會中，一個家庭中失去了男性成員，也就意味著失去了勞動力、失去了收入來源、失去了安全保障、失去了希望 .....

該如何活下去？ 真正的希望在那裡？

應對危機（1:6-19a）

三段對話

- 對話一(6-10)：拿俄米+（路得+俄珥巴）
- 對話二(11-13)：拿俄米
- 對話三(14-18)：拿俄米+路得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6 她就與兩個兒婦起身，要從摩押地歸回，因為她在摩押地聽
見耶和華眷顧自己的百姓，賜糧食於他們。7 於是她和兩個兒
婦起行離開所住的地方，要回猶大地去。8 拿俄米對兩個兒婦
說：「你們各人回娘家去吧！願耶和華恩待你們，像你們恩待
已死的人與我一樣。9 願耶和華使你們各在新夫家中得平安。」
於是拿俄米與她們親嘴，她們就放聲而哭，10 說：「不然，我
們必與你一同回你本國去。」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危機中的一線希望

她就與兩個兒婦起身，要從摩押地歸回，（決定）

因為她在摩押地聽見耶和華　　（原因）

眷顧自己的百姓，

賜糧食於他們。

於是她和兩個兒婦起行離開所住的地方，（行動）

要回猶大地去。

(利26:3-4)
『你們若遵行我的律例，謹守我的誡命，我就給你們降下時雨，叫地生出土產，田野的樹木結果子。』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危機中的一線希望

- 絕望中的希望是神賜的恩典
- 饑荒的結束是神的眷顧（介入、訪問）
- 神眷顧的是祂的百姓（與神的關系）
- 正如作者沒解釋饑荒產生的原因，在這裏作者也沒明確指出饑荒結束的原因，作者希望讀者將目光聚焦在神的身上。

(申4:30-31) 日後你遭遇一切患難的時候，你必歸回耶和華—你的神，聽從祂的話。耶和華—你神原是有憐憫的神；祂總不撇下你，不滅絕你，也不忘記他起誓與你列祖所立的約。

(詩80:19) 耶和華—萬軍之神啊，求祢使我們回轉，使你的臉發光，我們便要得救！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拿俄米的決定(1:6-7)

她就與兩個兒婦起身，要從摩押地歸回

於是她和兩個兒婦起行離開所住的地方，要回猶大地去

- 猶大是拿俄米的家鄉，一開始本打算“寄居”，回猶大有生活的指望
- 摩押是兩個兒婦的家鄉，但摩押是拿俄米的傷心地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拿俄米的勸說(1:8-9a)

拿俄米對兩個兒婦說：“

你們各人回娘家去吧。

願耶和華恩待你們，像你們恩待已死的人與我一樣！

願耶和華使你們各在新夫家中得平安！”

於是拿俄米與她們親嘴。

思考：為何拿俄米要勸兩個兒婦與她離別？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- 摩押人出身不光彩（創19）
- 以色列人出埃及時遭到摩押人阻擋（數22-24）
- 摩押女子與以色列人行淫（數25:1-9）
- 摩押人不可入耶和華的會（申23:3-6）
- 士師時期，摩押王磯倫欺壓以色列人（士3 ）

從歷史淵源來看，兩個兒婦如果跟拿俄米去以色列生活，必定會面臨巨大的社會和文化壓力，甚至會遭受敵視或威脅。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命令：你們各人回娘家去吧。（双重命令）

Go, return each of you to her mother’s house.

“回父家”是聖經常用的表達

- 利22:13 但祭司的女儿若是寡妇，或是被休的，没有孩子，又归回父家，与她青年一样，就可以吃她父亲的食物。
- 士19:2-3 妾行淫离开丈夫，回犹大伯利恒，到了父家，在那里住了四个月。 她丈夫起来，带着一个仆人、两匹驴去见她，用好话劝她回来。女子就引丈夫进入父家。

父家：安全和保障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“回娘家”：除這裏外，僅有三次使用

- 歌3:4 我剛離開他們，就遇見我心所愛的。我拉住他，不容他走，領他入我**母家**，到懷我者的內室。
- 歌8:2 我必引導你，領你進我**母親的家**，我可以領受教訓，也就使你喝石榴汁釀的香酒。
- 創24:28 女子跑回去，照著這些話告訴**她母親和她家裏的人**。

拿俄米這裏使用“回娘家”而不是“回父家”，想表達什麼？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語言祝福：願耶和華恩待你們，像你們恩待已死的人與我一樣！願耶和華使你們各在新夫家中得平安 ！

- 拿俄米對摩押人的祝福使用的是以色列的神的名字而不是摩押的神“基抹”。（對比 V.15）
- 拿俄米認為耶和華會恩待這兩個摩押人，“恩待” (do, offer, commit, keep) 是立約用語，~ 恩典、慈愛、信實。
- 拿俄米肯定了兩個兒婦的愛與付出(as you did)
- “得平安”指的是拿俄米希望兩個兒婦能得到生活的安定和保障。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臨別祝福：于是拿俄米与她們親嘴

- “親嘴”代表臨別时的祝福
- 創31:27-28 你為什麼暗暗地逃跑，偷著走，並不告訴我，叫我可以歡樂、唱歌、擊鼓、彈琴地送你回去？ 又不容我與外孫和女兒親嘴。你所行的真是愚昧！
- 王上19:20 以利沙就離開牛，跑到以利亞那裏，說：“求你容我先與父母親嘴，然後我便跟隨你。”

對話一（1:6-10）

兒婦的回應(1:9b-10)

她們就放聲而哭，說：不然，我們必與你一同回你本國去。

- 情緒激動：放聲而哭
- 對拿俄米的勸說：“不然”，否定了拿俄米的建議
- 立場堅定：我們必與你一同回你本國去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11 拿俄米說：「我女兒們哪，回去吧！為何要跟我去呢？我
還能生子做你們的丈夫嗎？12 我女兒們哪，回去吧！我年紀
老邁，不能再有丈夫。即或說我還有指望，今夜有丈夫可以
生子，13 你們豈能等著他們長大呢？你們豈能等著他們不嫁
別人呢？我女兒們哪，不要這樣！我為你們的緣故，甚是愁
苦，因為耶和華伸手攻擊我。」14 兩個兒婦又放聲而哭，俄
珥巴與婆婆親嘴而別，只是路得捨不得拿俄米。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拿俄米的勸說(1) (1:11)

我女兒們哪，回去吧！

為何要跟我去呢？

我還能生子作你們的丈夫嗎？

Return, my daughters. Why should you go with me? Have I yet sons in my womb, that they may be your husbands?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拿俄米的勸說(2) (1:12-13a)

我女兒們哪，回去吧！

我年紀老邁，不能再有丈夫。

即或說我還有指望，今夜有丈夫可以生子， 你們豈能等著他們長大呢？

你們豈能等著他們不嫁別人呢？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顯而易見，拿俄米一系列的反問句的答案都是“不可能”，並帶有很強的邏輯性。

- 兩個兒婦再婚不能指望拿俄米生兒子。
- 拿俄米沒有丈夫。
- 即使有丈夫，但拿俄米年紀已經不能再生兒子了。
- 即使能生兒子，並且等到兒子達到結婚年紀，還需要很長時間，兩個兒婦不可能等下去。
- 即使能等，到時兩個兒婦也會因為年齡問題而不適合結婚生子了。

思考：

- 拿俄米為什麼要問這些“傻問題”？
- 拿俄米為什麼會從“生兒子給兩個兒婦作丈夫”的可能性作為切入點來勸說兩個兒婦？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要想解決這個問題就必須聯系一個“弟宜為兄立嗣”(Levirate Marriage)的律法規定。

申25:5-6 弟兄同居，若死了一個，沒有兒子，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，她丈夫的兄弟當盡弟兄的本分，娶她為妻，與她同房。 婦人生的長子必歸死兄的名下，免得他的名在以色列中塗抹了 。

25:7-10 那人若不願意娶他哥哥的妻，他哥哥的妻就要到城門長老那裡說，『我丈夫的兄弟不肯在以色列中興起他哥哥的名字，不給我盡弟兄的本分。』本城的長老就要召那人來問他，他若執意說『我不願意娶他』，他哥哥的妻就要當著長老到那人的跟前，脫了他的鞋，吐唾沫在他臉上，說『凡不為哥哥建立家室的，都要這樣待他。』在以色列中，他的名必稱為脫鞋之家。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創38:6-11 猶大為長子珥娶妻，名叫她瑪。 猶大的長子珥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，耶和華就叫他死了。猶大對俄南說：『你當與你哥哥的妻子同房，向她盡你為弟的本分，為你哥哥生子立後。』俄南知道生子不歸自己，所以同房的時候便遺在地，免得給他哥哥留後。俄南所做的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，耶和華也就叫他死了。猶大心裏說：『恐怕示拉也死，像他兩個哥哥一樣』，就對他兒婦她瑪說：『你去，在你父親家裏守寡，等我兒子示拉長大。』她瑪就回去，住在她父親家裏。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拿俄米的劝说(3) (1:13b)

我女兒們哪，不要這樣！

我為你們的緣故，甚是愁苦，因為耶和華伸手攻擊我。

我為你們非常難過，因為耶和華伸手對付我。(新譯本)

這樣你們會很苦，我就更苦了，因為耶和華伸手懲罰我。（現代譯本）

我的苦不是你們能受的，因為耶和華伸手攻擊我！（NET中譯本）

For it is harder for me than for you, for the hand of the LORD has gone forth against me.(NASB)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因為耶和華伸手攻擊我。

出9:3 耶和華的手加在你田間的牲畜上，就是在馬、驢、駱駝、牛群、羊群上，必有重重的瘟疫。(瘟疫之災)

申2:15 耶和華的手也攻擊他們，將他們從營中除滅，直到滅盡。(懲罰悖逆的一代)

撒上5:6 耶和華的手重重加在亞實突人身上，敗壞他們，使他們生痔瘡。亞實突和亞實突的四境都是如此。(懲罰掠奪約櫃的非利士人)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因為耶和華伸手攻擊我。

- 在伯利恒的時候遭受饑荒
- 來到摩押丈夫兒子相繼死亡
- 兩個兒婦結婚十年沒有後代

面對這些不幸的遭遇，拿俄米不得不將此與神的懲罰相聯系。

思考：前面拿俄米以神的名字祝福兒婦，而現在又將自己的不幸歸於神的攻擊，為什麼會有這樣的反差？

對話二（1:11-14）

兒婦的回應(1:14)

兩個兒婦又放聲而哭，

俄珥巴與婆婆親嘴而別，

只是路得舍不得拿俄米。

- 情緒：放聲而哭---真情實感
- 俄珥巴：親嘴告別---人之常情
- 路得：舍不得拿俄米---超乎尋常

原文是紧贴,黏住,廣義是:
示劍的心繫戀雅各的女兒,創34:3;
所羅門卻戀愛這些女子,王上11:2;
緊緊跟隨,撒下20:2,詩63:8;
專靠祂,申11:22 30:20 書22:5;
單事奉耶和華專靠祂,申10:20,13:4.

作者不是以路得為標準貶低俄珥巴，而是以俄珥巴為標準將路得高舉起來。

約伯記 36:15-16『神藉著困苦救拔困苦的人，趁他們受欺壓的時候開通他們的耳朵。』

分享今天學習的內容裡，是否看得到上帝的作為？在我們過去的歲月裡，上帝如何藉著我們所面對的遭遇和經歷，開了我們的心竅，使我們對祂慈愛的屬性、祂的保守與憐憫有更多的了解？